湖南医药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评建工作第四次联合督查工作方案

根据《关于重新印发〈湖南医药学院迎接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实施方案〉的通知》（湖医校办〔2021〕13 号）文件要求和工作安排，为进一步扎实有序推进学校评建工作，确保各项工作取得实效，学校决定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18 日组织开展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第四次联合监督检查。具体方案如下。

一、监督检查时间

2022 年 3 月 17 日-18 日

二、成立监督检查工作小组

第一组：马晓健、沈云佳、王林、刘丽、蒋松霖

第二组：张国立、李青、易礼兰、雷志萍、吴昭圆

三、监督检查单位

二级学院

四、监督检查内容及方式

督查内容	督查依据	督查方式
1.二级学院负责人 PPT 汇报	迎评责任书任务清单	院部负责人 PPT 汇报，时间在控制在 15 分钟，内容包括学院基本情况、教学建设与改革（包括队伍建设与培养、条件建设、应用型人才培养、专业及课程建设、教育教学改革等）、教学质量监控、办学成效（含办学特色）、下一步发展思路。

2.二级学院“你说我说”活动开展情况	“你说我说”工作方案	1.“你说我说”活动开展情况及相关活动资料。 2.从“二级学院党总支书记、副书记说党建和学生服务、专业负责人说专业、教师说课程、辅导员说学生”中推荐1个现场展示，时间控制在10分钟。
3.各观测点支撑材料提交情况（请列表说明，或提供材料上交清单，打印一份备查）	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各观测点支撑材料目录中列举的需要各院部提交的材料	现场抽查：（1）各专业因材施教工作的典型材料；（2）课堂教学改革典型案例；（3）课程思政案例库；（4）教材使用情况反馈总结；（5）2020、2021届优秀毕业论文（设计）汇编。
4. 二级学院其他评建工作完成情况	湖南医药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教学院部）工作任务分解表	抽查资料

五、监督检查具体工作安排

时　间		教学院部	汇报人	监督检查工作小组
3月17日	8：30—10:00	药学院	吴卫华	第一组
	10：20—11：50	公共卫生与检验医学院	阳大庆	第一组
	14：30—16：00	康复医学与保健学院	陈继松	第一组
	16：20—17:50	护理学院	黄文杰	第一组
3月17日	8：30—10:00	马克思主义学院	曾艳	第二组
	10：20—11：50	基础医学院	罗海	第二组
	14：30—16：00	医学院	杨前生	第二组
	16：20—17:50	口腔医学院	黄元清	第二组
3月18日	8：30—10:00	医学人文与信息管理学院	姜俊	第一组
	8：30—10:00	体育艺术学院	刘雪勇	第二组
	10：20—11：50	国际教育学院	周振芳	第一组

六、工作要求

1. 高度重视。各教学院部务必高度重视本次督查工作，客观报告工作完成情况，认真思考下一步工作打算。要求通知所有没有课的老师现场参听。

2. 认真准备。各教学院部务必认真按照要求撰写汇报材料，并制作 PPT。支撑材料需打印好，并整理好，编制好材料目录。材料不需要装订，装盒即可。

3. 配合督查。各教学院部务必要安排工作人员，在本组汇报的时间节点开始之前，做好全部迎检工作（拷贝好 PPT，摆好备查的支撑材料）。督查开始后，做好查阅材料等有关配合支持工作。

4. 督查通报。监督检查工作组在检查过程中针对存在的问题及时给予指导，各专项组联络员及相关工作人员现场做好记录。督查结束后形成督查报告并予以通报。

迎评促建办公室

（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 代章）

2022 年 3 月 10 日